

证券代码：920027

证券简称：交大铁发

公告编号：2025-136

四川西南交大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情况概述

四川西南交大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已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经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西南交大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58 号）。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 1,909.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68,182,9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6,692,383.99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1,490,516.01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58 号）。

公司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 2025 年 7 月 9 日行使完毕，新增发行股票 286.3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8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227,435.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396,876.4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830,558.54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7 月 10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5]230Z0073 号）。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交大铁发轨道交通材料有限公司已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和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用途	开户主体	使用情况
1	建设银行成都第八支行	51050148850800009850	过渡户	交大铁发	本次注销
2	成都银行华兴支行	100130000128387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交大铁发	存续
3	招商银行成都分行金沙支行	128904841710006	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交大铁发	存续
4	兴业银行成都青羊支行	431210100100231769	新津区交大铁发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成都交大铁发轨道交通材料有限公司	存续
5	建设银行成都第八支行	51050148850800009849	新津区交大铁发轨道交通智能产品及装备生产新建项目	成都交大铁发轨道交通材料有限公司	存续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在建设银行成都第八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账号：51050148850800009850）资金已按照既定用途使用完毕，为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对该专户予以注销。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该账户的注销手续，并将注销结存利息 11,624.19 元转存至公司在成都银行华兴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01300001283870）。

该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建设银行成都第八

支行之间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此次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计划继续规范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四、备查文件

- 1.《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四川西南交大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2 日